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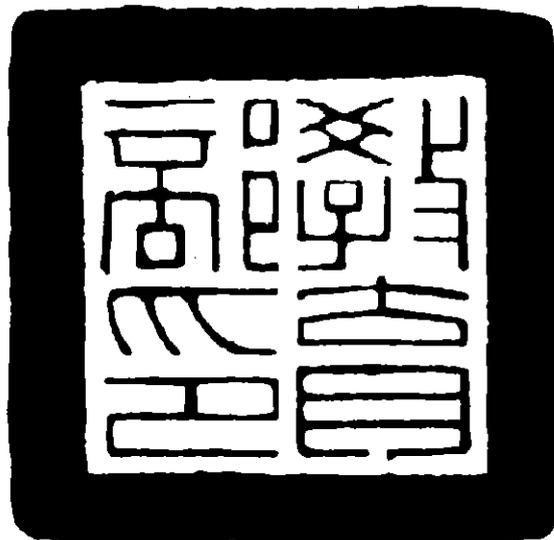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三)字第1060091460B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實施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」

部長潘文忠